

我国民族地区教育发展思考

作者：甘肃政法学院 李小虎

【摘要】长期以来，我国民族地区的发展受制于落后的民族教育。本文着重分析了我国民族教育存在的问题诸如教育投资规模太小，师资弱，民族学生流失严重，生源不足，民族高等教与落后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直接限制该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为此，文章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

【关键词】民族地区；教育发展

教育与经济在协调发展的基础上民族教育优先，对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来说，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教育优先的目的，就是要通过开发智力资源，提高劳动者素质，加强民族地区自身的“造血”能力，带动和促进民族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在更高的层次上，实现教育与经济的良性循环。

一、民族地区教育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国民族教育虽然在改革开放以来取得了巨大的发展，但横向同全国教育平均发展水平相比，则显得是相当滞后。主要是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1、教育投资规模太小

少数民族地区由于经济基础薄弱，难以形成较大规模的教育投资。由于经费不足，民族文字教材无法做到“课前到书，人手一册”的要求，甚至有的课本第二年才能到学生手中。教师参考书和学生课外读物更奇缺。大中专、中师、职业学校的民族文字教材除一小部分有铅印教材外，绝大部分还是老师编写或翻译的油印教材；许多中小学教学仪器和音、体、美器材几乎是空白。由于经费不足，边疆牧区民族中小学不能按《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规定，落实民族学生助学金。不少地区干脆取消了助学金制度。教育基本建设资金的严重匮乏，致使许多学校无法改善简陋的办学条件。

2、中小学师资总量不足、学历合格率偏低；师资队伍不稳定，质量低

由于这些地区经济文化比较落后，人才“派不进，留不住，回不来”，而且，民族地区教师发行的人逐年增多。由于师资来源不足，代课教师数量猛增，大大影响了中小学的教育教学质量。师资队伍的不稳定，严重困扰着民族教育的稳定发展和教学质量的提高。

3、民族学生流失严重

原因有以下几点：(1)政策原因。大中专院校并轨的冲击以及国家普通类院校对民族地区民族考生招收面太窄，导致民族地区学生的大量辍学。民族学生除了民族院校外，普通院校招收的机率很小。民族考生在高考中无法与汉族地区考生竞争，从而也挫伤了民族地区考生的积极性。(2)传统观念的制约。历代统治者对各少数民族的歧视，加上一些宗教因素和自然环境的影响，使他们长期对学校教育的不重视，就影响了家长送孩子入学的积极性。(3)收入低、生活困难。民族地区，尤其是牧区民众收入低。贫困是导致失学最重要的原因之一，是经济不发达的民族地区的又一个普遍现象。

4、民族中小学生源不足，特别是学习本民族语言文字的学生越来越少

少数民族学生不学自己的语言文字，改学汉语，不是自己不愿意学，而有许多客观原因，



其中主要有：(1)受市场经济的冲击，都感到学习民族语言文字使用范围越来越小；(2)没有鼓励少数民族学习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的导向性的政策措施；(3)缺乏根据自治区实际制定的有关这方面的地方性法规；(4)升学出路窄，分配难，就业难，社会上各种招工之类的考试，根本不考虑授课学生实际情况；(5)少数民族学生同时学习双语，学习负担过重，影响了其他课程的成绩；(6)大中专学校少数语授课专业少，也只限于文科，没有理工科的专业。

5、民族高等教育严重脱离了民族经济建设和民族经济发展的实际

尚未构建起适应民族经济建设需要的创新人才培养体系。高等教育创新体系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基石，迄今民族地区高等教育的发展与全国差距过于悬殊。长期以来，民族高等教育专业设置不合理，人才培养的适应范围和适应能力都受到很大局限。另外，高等职业教育刚刚起步，结构单一、规模过小，与国内发达地区差距很大。知识经济就是创新经济，需要的是人才，尤其是高素质的创新人才。民族高等教育的现状，极不适应民族地区现代化经济发展的要求。

二、推动民族地区教育发展的几点建议

国内外大量事实也证明，没有教育的振兴，离开科技和人才的支持，民族地方经济的发展是没有出路的。在这方面，笔者想结合实际，对民族教育、经济现状进行综合分析，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1、改革民族地区教育管理体制，加大对少数民族教育资金投入

民族地区应建立起能协调社会力量，具有权威性的教育组织领导机构。突破部门所有、条块分割的封闭式“小而全”的管理模式，把孤立的、分散的办学力量适当加以集中，发挥教育的综合效益。加强“一个领导”(即由县政府)，实行“八方统筹”(即在一个县范围内对人才需求统筹预测，教育规划统筹制定、培训任务统筹布置、各科教师统筹使用、办学经费统筹安排、教学设施统筹利用、教学质量统筹评估、培训机构统筹管理)，使民族地区的经济与教育之间搭起一座联系的桥梁，彻底解决经济、教育两张皮的问题，真正走到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教育的轨道上来。

同时，国家应通过一些硬性措施，让少数民族地区各级政府设立民族教育专项追加经费。同时应进一步强调，从边境建设费、不发达地区补助费和民族机动金中按比例划拨用于民族教育。另外，国家对少数民族贫困地区划拨的扶贫资金中也应按一定比例用于民族教育。有关这几项经费的使用，国家有关法律和文件都多次强调过，但一到下边就行不通，得不到落实。这就需认真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的相关规定。

2、控制人口总量的增长，加大人力资本投资和积累，提高人口整体素质

人力资本理论创始人舒尔茨认为，改善穷人福利的决定性生产要素不是空间、能源和耕地，决定性要素是人口质量的改善和知识的增进。要从根本上改善少数民族地区的现状，在人力资源开发方面：首先，要以提高出生人口质量来改善人口素质，这就要依靠与以往有别的人口政策和对医疗保健卫生的重视来实现。政府要加紧对少数民族地区人口数量增长的限制，在考虑少数民族地区对相应人口政策的可接受性和可行性的前提下，力争将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3‰~5‰幅度内，因为少生可以使家庭和社会将其有限的可支配收入及资源集中到较少的人口身上。同时，政府可以利用城市的特种税(如卡拉 OK、网吧、星级宾馆等)对“少生”家庭的子女予以营养、保健、教育条件上的优惠和扶持，以提高生育质量。研究表明，人口素质提高了(儿童入学率上升 1%)，人口数量减少了(人口增长率下降 1%)，就可使人均 GDP 增长率提高 0.6%~1.2%，这对少数民族地区应有启示作用。其次，政府要对在少数民族地区发挥才干的有事业心者给予精神、物质上的特殊奖励和优惠，不仅使其当前乐于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而且在今后更要为其提供稳定的、健全的保障体系，进而做到引进人才与稳定人才并重。

3、以市场为导向，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实现人力资源开发和人才培养由知识型向实用



型和能力型“乡土人才”的转化

少数民族地区人力资源开发、培养应重视市场需求，突出实用型农业技术人才的培养，避免纯知识的讲授和纯文字信息的获取。民族地区职业教育发展应按照因地制宜的原则，根据需求在水平、层次、范围等方面和在办学结构上更具多元模式，以形成初中教育为主要形式，小学教育、高中教育、成人职业技术培训及初等教育渗透职业技术教育因素相结合的复合办学模式。在专业设置上应结合当地的经济发展的特点，强调实用性、技术性。在空间结构上，力求点面结合，保证至少每个民族县有一所正规的职业学校。其中，职业技术教育的突破口应放在乡村一级，要使每户至少有一位学有所长的人才，如各类粮食产品的再加工，各类养殖业、林果技术，各类泥瓦木工、车辆驾驶维修技术、手工匠等具备一技之长者。使广大农牧民在田间、地头、牧场学习，利用电视、广播传授农民一看就懂，懂了就会干并具区域性的技能、知识。使普通人成功，目标就是为了用、为了就业，抛弃应试教育，将实惠送到农牧民手中，使农牧民从增收中增加对技术学习的投资，利用增加物质投入扩大人力资本投入，最终实现科技扶贫、知识增收，改变大量处在与生产资料相分离或半分离状态的劳动力闲置状况，减少少数民族地区纯消费的人口数量。

